

东吴证券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保荐机构”、“东吴证券”）作为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柯利达”、“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针对柯利达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15年1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92号文批准，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柯利达”或“公司”）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30,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于2015年2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为90,000,000股，发行上市后总股本为120,000,000股。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股东苏州国发融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江苏中海联合信息工程发展有限公司、王秋林、黄益民（详见首发限售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所持股份10,080,000股的流通限制期限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现锁定期将届满，该部分股票将于2016年3月3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120,000,00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30,000,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90,000,000股。

2015年6月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根据公司《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采用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方式于2015年6月25日向109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378.5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激励计划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120,000,000 股增至 123,785,000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30,000,0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93,785,000 股。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发行前公司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如下：

公司股东苏州国发融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江苏中海联合信息工程发展有限公司、黄益民承诺：在公司股票上市前以及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股东、董事王秋林承诺：在公司股票上市前以及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满十二个月后，其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其持有的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所持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其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上述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股份锁定承诺。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 1、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10,080,000 股；
- 2、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6 年 3 月 3 日；
- 3、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	持有限售股占公	本次上市	剩余限售
---	------	------	---------	------	------

号		股数量 (股)	司总股本比例 (%)	流通数量 (股)	股数量 (股)
1	苏州国发融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	2.42	3,000,000	0
2	江苏中海联合信息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2,800,000	2.26	2,800,000	0
3	王秋林	2,580,000	2.08	2,580,000	0
4	黄益民	1,700,000	1.37	1,700,000	0
合计		10,080,000	8.13	10,080,000	0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 流通股份	1、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0	0	0
	2、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57,090,000	-5,800,000	51,290,000
	3、其他	4,280,000	-4,280,000	32,415,000
	有限售条件的 股份合计	93,785,000	-10,080,000	83,705,000
无限售条件的 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A	30,000,000	10,080,000	40,080,000
	无限售条件的 流通股份合计	30,000,000	10,080,000	40,080,000
股份总额		123,785,000	0	123,785,000

七、东吴证券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柯利达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 1、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2、本次限售股解除限售的数量和上市流通的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限售承诺；
- 3、上市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 4、东吴证券同意柯利达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解禁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阮金阳

文毅荣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